



国际原子能机构
情况通报

INF

INFCIRC/469

4 April 1995

GENERAL Distr.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克罗地亚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1995年2月28日的信函

1. 总干事收到克罗地亚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1995年2月28日关于克罗地亚政府的核出口政策和实际做法的情况的普通照会。
2. 根据这个普通照会中表示的请求，现将此普通照会全文附后。

克罗地亚常驻团1995年2月28日普通照会全文

克罗地亚共和国常驻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致意，并荣幸地提供关于本国政府的核出口政策和实际做法的情况。

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将参加作为加强机构保障体系的一种手段的关于核材料和专用设备以及非核材料的通报计划，并已决定在考虑核材料、设备和有关技术(包括与核有关的两用设备、材料及有关技术)的转让时，将按照 INFCIRC/254/Rev.1/Part 1、INFCIRC/254/Rev.1/Part 1/Mod.1、INFCIRC/254/Rev.1/Part 1/Mod.2、INFCIRC/254/Rev.1/Part 1/Mod.3 和 INFCIRC/254/Rev.1/Part 2 (经修正) 的条款行事。

在作出这项决定时，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深知：需要对经济发展作出贡献，而又要避免以任何方式造成扩散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危险；需要把不扩散保证与商业竞争领域分开。

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希望其他政府也能决定把自己关于核材料、设备和有关技术(包括与核有关的两用设备、材料和有关技术)转让的出口政策建立在这些文件的基础上。

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将本信件全文分发给所有成员国，以资通告并作为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支持机构不扩散目标和保障活动的例证。

克罗地亚共和国常驻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表示最崇高的敬意。